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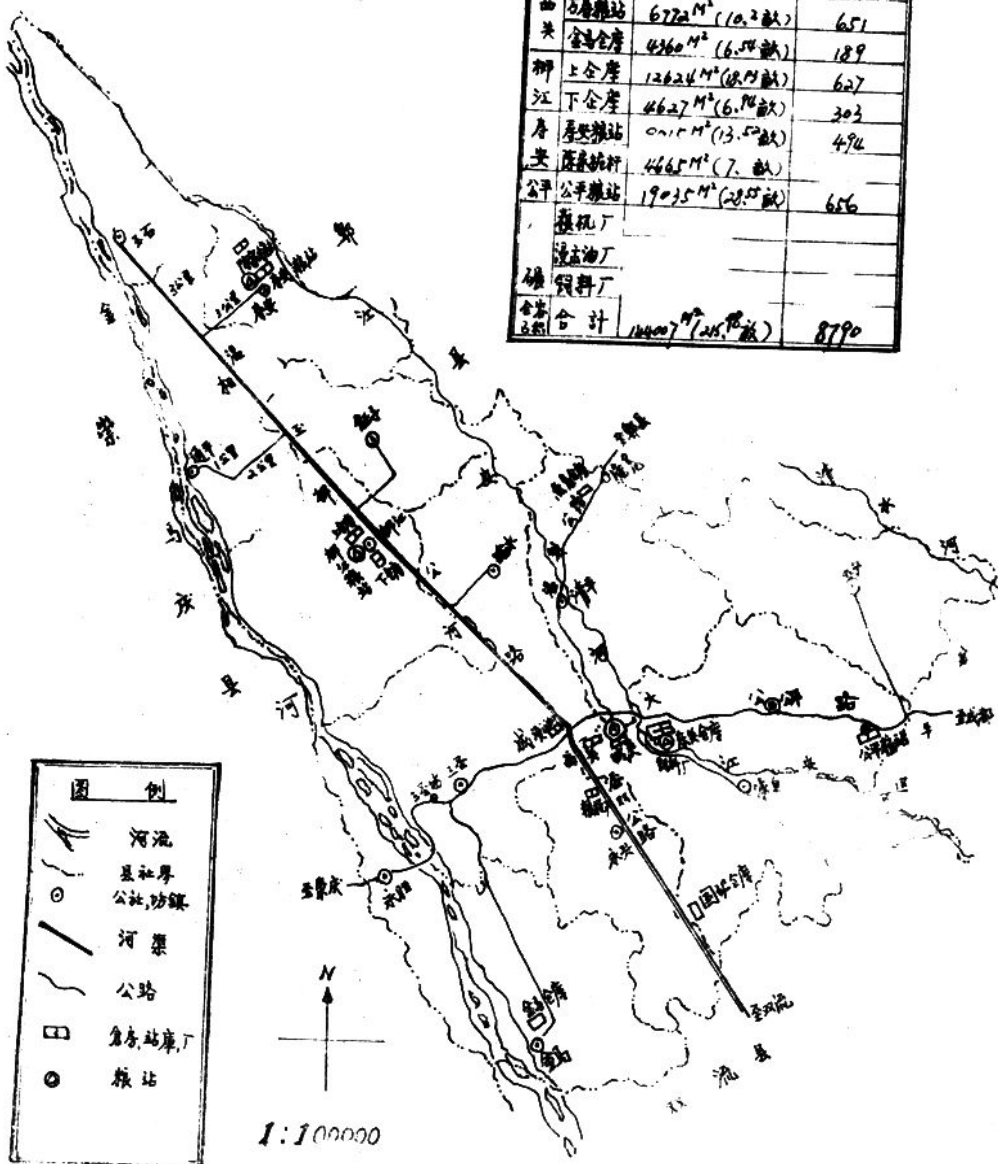
四川省溫江县粮食局

局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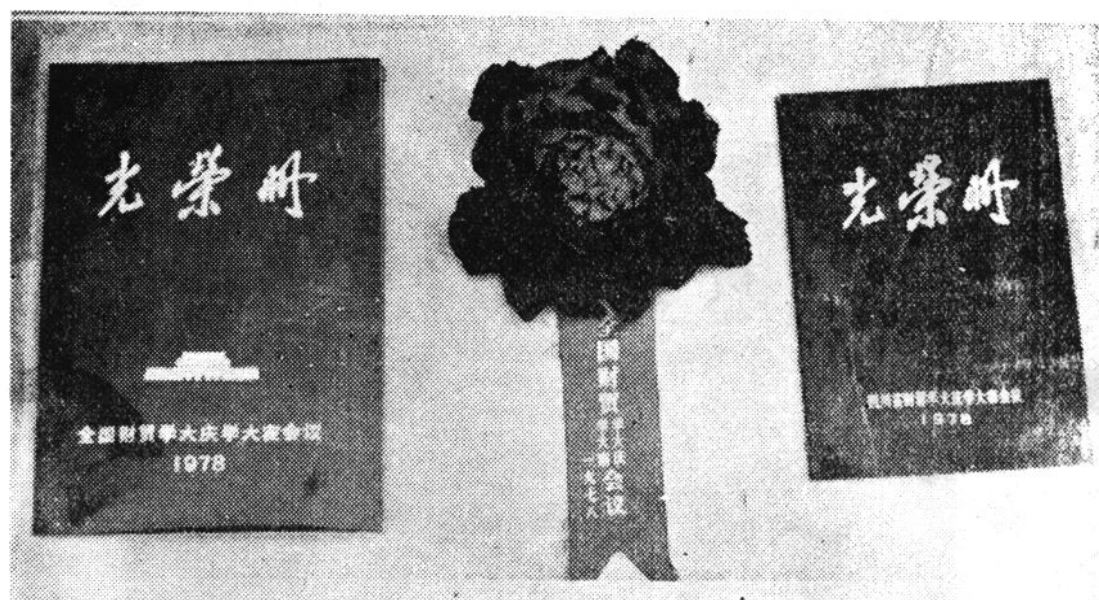


一九八三年 元 月

站名	全庫名	已	积	实际全庫(200)
城头	城头站	15272 M ²	(20.9 畝)	625
东	渠全庫	55475 M ²	(83.2 畝)	4780
芦	息 息	3667 M ²	(5.5 畝)	309
	周 站	8485 M ²	(12.7 畝)	139
西	万全站	6772 M ²	(10.2 畝)	651
头	全庫	4360 M ²	(6.5 畝)	189
柳	上全庫	12624 M ²	(18.9 畝)	627
江	下全庫	4627 M ²	(6.9 畝)	303
房	房全站	0115 M ²	(1.5 畝)	494
安	安全站	4465 M ²	(7. 畝)	
公平	公平站	19035 M ²	(28.5 畝)	656
	板坑厂			
	漆油厂			
碾	碾料厂			
合计		114407 M ²	(170.8 畝)	8790









奖状
涪江县粮食局
一九八〇年实现四无粮县

四川省粮食厅
一九八〇年七月

奖状

涪江县粮食局

在完成一九八〇年度粮油工
作任务中，成绩显著，被评为
全省粮食系统先进单位。

四川省粮食厅

一九八一年六月六日



序 言

我国粮食商业是社会主义商业的重要组成部份。社会主义粮食商业，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基础上，根据党的方针、政策和国家计划，专门从事粮、油商品交换和分配的经济部门。

修志工作是一项盛世之举。今天，在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决议》精神的指引下，政治安定、经济稳步发展，人民安居乐业。欣逢这样的盛世，我们亲身参与编写局志的工作，是党和人民赋予我们的重任，深感无尚光荣。

编写局志，不仅为编纂新县志提供基础资料，更重要的是，把本部门的历史和现状真实地反映出来，总结历史的经验教训，探索经济规律，不断发展社会主义粮食商业，为实现农业、工业、国防、科学的现代化建设做出积极的贡献。

编写局志，是千秋之业，万世之书。是填补历史的空白，谱写社会主义的新篇，留下一笔珍贵的精神财富，对前人负责，为后代造福。

我局在温江县委和新县志编纂委员会的领导下，于1981年8月2日成立了“温江县粮食局志编辑委员会”，并抽出人员脱产开展此项工作。经过11个月，编写人员查阅了档案资料1373卷（其中解放前资料542卷、解放后资料831卷），摘抄、整理629件，约125,000字；召开大小座谈会和个别走访126人次，采集口碑材料，记录整理23件，约23,000字。于1982年6月底完成全志初稿。

为了编好这部局志，我们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忠于史实，秉笔直书，力求做到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的统一。

这部局志记载了粮食商业的历史。在编写安排上，我们根据“详今略古，详近略远”的原则，叙述了民国时期国民政府是怎样控制粮食，以及我县粮食市场交易、粮价情况。同时叙述了国民政府的横征暴敛、祸国殃民，人民悲苦不堪的生活等等。解放后三十二年的历史是我们编写的重点，所以着重记述了各个历史时期我局粮食工作的开展情况，以及党的粮油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涉及本单位的重要活动、大事等，均在局志中作出记载。

由于我们的马列主义水平不高，认识有局限，编写能力低，加之资料残缺，在材料取舍和写作上，难免有错误和遗漏之处，望续志者加以修正。

在本志编写过程中，承蒙新县志编纂委员会的领导，老师们的指导和帮助，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一九八二年七月一日

凡 例

1. 本志分上下两篇，解放前列为上篇，解放后列为下篇，共20章，73节，约10万字。民国时期所列篇幅占全志的四分之一，约二万六千字，解放后是编写的中心和重点，占全志篇章的四分之三，约七万四千字。

2. 本志以1911年为上限，1981年为下限，以时序为经，专章叙述为纬，记述七十年的史实。根据资料的内容，有些章节的时限向上作了延伸，对下篇某些章节，为便于记述，反映工作的全貌，将时限适当跨越至1982年。

3. 本志的体例，以志为主体，辅以图、表，依照内容要求分别运用。写作上采取断代史的方法，各章节均可独立成篇。

4. 本志的文体，采用语体文。

5. 编志中，对所形成的全部文字材料，作了立卷归档，上交县档案馆统一管理，留待考查和续志之用。

温江县粮食局《局志》编辑委员会

编 志 人 员 名 单

编委会：主任：唐维松 副主任：王广智

委 员：王祯祥、段知明、 张正华、 王隆兴、 周思义、 张国强、 徐国社

总编辑：王祯祥

编写人员：邓廷兴、 陈立富、 陈培信、 龚淑华、 童本善、 黎国明

执 笔：黎国明

封面设计：黎国清

摄 影：廖文通

校 对：黎国明

凡 例

1. 本志分上下两篇，解放前列为上篇，解放后列为下篇，共20章，73节，约10万字。民国时期所列篇幅占全志的四分之一，约二万六千字，解放后是编写的中心和重点，占全志篇章的四分之三，约七万四千字。

2. 本志以1911年为上限，1981年为下限，以时序为经，专章叙述为纬，记述七十年的史实。根据资料的内容，有些章节的时限向上作了延伸，对下篇某些章节，为便于记述，反映工作的全貌，将时限适当跨越至1982年。

3. 本志的体例，以志为主体，辅以图、表，依照内容要求分别运用。写作上采取断代史的方法，各章节均可独立成篇。

4. 本志的文体，采用语体文。

5. 编志中，对所形成的全部文字材料，作了立卷归档，上交县档案馆统一管理，留待考查和续志之用。

温江县粮食局《局志》编辑委员会

编 志 人 员 名 单

编委会：主任：唐维松 副主任：王广智

委 员：王祯祥、段知明、 张正华、 王隆兴、 周思义、 张国强、 徐国社

总编辑：王祯祥

编写人员：邓廷兴、 陈立富、 陈培信、 龚淑华、 童本善、 黎国明

执 笔：黎国明

封面设计：黎国清

摄 影：廖文通

校 对：黎国明

目 录

一、概 述	1
二、上 篇 中华民国时期	
第一章 粮食管理机构设置	3
第一节 粮食管理机构	3
第二节 仓库管理机构	4
第二章 粮食政策及管理办法	5
第一节 粮食管理措施	5
第二节 粮食的征收与募集	6
第三节 “公教米”与发放抗属优待谷	9
第三章 粮食市场	10
第一节 市场管理	10
第二节 市场交易	11
第三节 平糶米	13
第四节 粮食贩运	14
第四章 粮油价格状况	14
第一节 价格管理	14
第二节 粮价飞涨对人民生活的影响	18
第五章 粮油加工工业	19
第一节 碾米磨面业	19
第二节 榨油业	20
第六章 粮食储运	22
第一节 仓储及运输管理	22
第二节 军粮集运与麻袋管理	25
三、下 篇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第一章 组织机构	27
第一节 粮油管理机构的变化	27
第二节 粮食局内部机构设置	27
第三节 隶属机构及其演变	28
第四节 我局党总支以及群团组织的建立和发展	29

第五节	历届领导人员的任免和变动	31
第二章	贯彻执行党的粮油方针政策	37
第一节	概 述	37
第二节	粮油统购统销政策的发展变化	38
第三节	农村粮食收购的几种形式	40
第四节	历年粮油收购任务完成情况	45
第五节	各公社粮油交售实绩及负担情况	51
第六节	粮食市场	59
第三章	粮油供应与管理	60
第一节	概 述	60
第二节	市镇粮油供应管理	60
第三节	农村销售	62
第四节	市镇供应	65
第五节	票证管理	75
第四章	议购议销	76
第一节	概 述	76
第二节	调节市场、平抑物价	76
第五章	价格与管理	80
第一节	概 述	80
第二节	粮油价格管理	80
第三节	粮油价格的基本情况	83
第四节	粮价稳定对人民生活的保障	84
第六章	粮油加工工业	91
第一节	粮油加工工业的发展及其变化	91
第二节	粮油加工的类型和方式	93
第三节	粮油加工产品、产量、产值及出品率情况	93
第四节	粮油工业管理及盈亏	94
第五节	局属“三厂”简介	95
第七章	粮油储存	110
第一节	粮仓建设	110
第二节	粮油储存	111
第三节	粮食主要虫害	122
第四节	粮油防治及开展“四无粮仓活动	122
第五节	粮油品质检验	124
第六节	仓储机械化的发展	125
第七节	甲字粮	125
第八章	粮油调运	125

第一节	各个时期粮油调运概况	126
第二节	粮油装具管理	126
第三节	粮油调运管理	127
第四节	粮油调运与义运	128
第九章	财务会计工作	143
第一节	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的演变	143
第二节	历年财务盈亏	143
第三节	各项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144
第四节	扩权试点	145
第十章	支援农业	155
第一节	概 述	155
第二节	大力支援农业生产，巩固工农联盟	155
第十一章	职工队伍的建设	160
第一节	各个时期人员编制	160
第二节	职工教育	160
第三节	工资、劳保、福利情况	162
第十二章	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166
第一节	出席省、地、县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名单	166
第二节	出席全国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169
第三节	新人新事新风尚	169
第十三章	大事记	171
一、	吴以和与彭元俊打米仗	171
二、	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171
三、	东关仓库失火事故	172
四、	中央粮食部周副部长来温视察	173
五、	游栋良遇害	173
六、	唐维松前往北京出席“双学”会议	174
七、	报刊对我局的新闻报道	174

一、概 述

我县位于成都平原的中心，土地肥沃，自然灌溉，盛产大米、小麦、油菜、大蒜、大麻等主要农作物，输出亦为大宗。据民国三十年（1941年）资料记载：全县总面积为250.54方公里，耕地面积共计258.048市亩，其中水田230.400市亩，旱地27.648市亩。全县划分三个区15个乡镇（包括苏坡、文家），共有人口161,281人。据旧县志载：“邑岁产米可食三年，而接济省垣或运下流则过半焉”。富饶的米粮之乡——温江，在全国久负盛名，素有“金温江”之美称。

辛亥革命推翻了两千多年来的封建帝制，建立了中华民国。国民政府同历代封建王朝一样，对“民以食为天”的粮食极为重视，严加管理。对粮食的管理采取了种种措施，颁布了繁锁、细密的法令，力图将粮食控制在政府手里。并层层建立管理粮食的组织机构；对粮商进行登记，对大户存粮进行调查，颁布粮食管理的治罪条例，加强仓储及运输管理；为抑制粮价动荡，成立商会管理市场交易；对粮油加工实行严格控制，对油碾推行包干制高额征税，迫使停榨倒闭。并推行节制粮食的紧急措施，号召人民配食杂粮。同时加紧对粮食进行征收，以达军需民用；增加财政收入，减少通货膨胀，稳定社会秩序，安抚民心的目的。然而，国民政府所制定的粮食政策，根本不能代表民众的利益，只是用来点缀门面，欺骗、愚弄百姓而已。事实上，国民政府对人民采取种种强制手段，横征暴敛，尤其对粮食加紧进行催收，一年中就预征粮税达10次之多，甚至从民国二十二年就预征粮税至民国57年。加之军阀混战，兵连祸结，连年荒歉，广大人民生活极其困苦。

民国十九年（1930年），我县水灾严重，堰水崩溃，冲坏良田万顷，农业欠收。翌年，地主、富商乘机囤积拒售，粮价暴涨。七月份大米高涨到30多个银元一石，粮食短缺，民怨沸腾。国民政府为了安抚民心，扬言要“借人头，平物价”，阻止粮价上涨。但只听雷声响，不见风雨来，再吼得厉害也无济于事。地主、投机商人继续垄断市场，黑市操纵，致使米价暴涨到50个银元一石。贫苦农民籴米不仅忍受高价，小斗的剥削，还得向他们乞哀告怜。劳苦人民迫于生计，聚集起来，划割运往外地米袋，阻运事件此起彼伏。尤以县城至舒家渡沿线及东外长安桥附近，经常有百十成群的老百姓，见米就抢，逢袋便割，弄得统治者坐卧不安。对于人民反压迫，反剥削、反饥饿的斗争，当局异常恐慌，除派兵丁押运粮食外，并采取暴力手段，布告示禁：凡“贫民抢米，当场格毙，”进行镇压。

尤其是中日战起，国民政府采取不抵抗政策，步步退让，山河破碎，国土沦陷，国民政府迁都重庆。由于战争旷日持久，军需迫切，粮食匮乏、物价飞升，怨声载道。特别是解放战争时期，国民政府已是财源枯竭，日暮途穷，粮食供应更加紧张，米价激增数倍，不断发生饥民四处抢米事件。

仅管我县具有优越的自然条件，但在国民政府统治时期，粮食生产的发展却很缓慢。加之国民政府发动反共、反人民的内战，币制贬值，造成通货膨胀，粮食供需失调，粮价波动不已。温江这个富庶的天然粮仓也有粮荒之虞，广大人民过着饥不饱食、衣不暖身的生活，终日挣扎在死亡线上。而达官贵人娇奢淫侈，纸醉金迷，真是“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

一声春雷震四方，拨开云雾见青天。

全国解放后，没收了官僚资本主义的粮食企业，建立了社会主义粮食商业。从此，我国粮食商业进入了一个崭新的历史时期。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国家从1953年11月开始，对粮食实行了计划收购与计划供应的政策，也就是粮食统购统销。1955年8月，国务院同时发布了《农村粮食统购统销暂行办法》和《市镇粮食定量供应暂行办法》，这两个办法是对粮食统购统销工作的总结，又是粮食统购统销政策的重大发展。

实行粮食统购统销以后，为了逐步缩小工农业产品价格的剪刀差，增加农村经济收入，国家多次提高粮食、油料的统购价格，对发展农业生产、改善农民生活都起到了极大的作用。同时，国家对销价实行不动或略有提高的政策，使粮油销价长期保持稳定，安定了人民生活。

随着我县建设事业的发展，人口增加，粮油购销量日益增多。为了加强粮食工作的领导，我局从1966年起，将下属站库改为独立核算单位，有利于经营管理、节约费用。

粉碎“四人帮”后，党中央拨乱反正，正本清源，思想大解放，经济大发展。党的政策不断落实，“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八字方针得到深入贯彻、国民经济不断好转，企业管理得到改善，亏损连年下降。并从1977年起，我局做到了扭亏增盈。从1979年起，我局连续荣获省粮厅授予的“四元粮县”的光荣称号，被评为全省粮食系统的先进单位。1980年，我局改革管理办法，积极进行扩权试点工作，全面实行了定额管理，加强经济核算，取得了显著效果。

三十年来，我局在粮食流通的各个环节中，在粮油的购销、加工、储运、财会的各项业务活动中，加强了政治观点、生产观点和群众观点，及时掌握了全县粮食产、销余、缺，有计划地组织了平衡，积极贯彻了党的粮食统购统销政策，实施统购统销业务活动，开辟了统一的粮食市场，稳定了粮食物价，安定了人民生活，活跃了国民经济。在全县工农业生产发展基础上，经过三十年来年的发展过程，它已在粮食流通领域中显示出强大的经济力量。

第一章 粮食管理机构设置

第一节 粮食管理机构

清光绪年间，温江县衙内设的“赋册房”（征收田赋，捐税）奉令改为“经收局”。民国元年（1912年），沿袭清末旧制，仍为“经收局”。同年四月，改称“征收课。”民国二年（1913年）六月，省财政厅通令各县将民初的“征收课”改为“征收局”。

民国六年（1917年），四川省政府成立。其时，军阀各据一方，发生混战。特别是民国八年（1919年），熊克武入川，把持军政大权时，通令各军“在驻防区就地县局拨款筹饷”之后，防区制逐渐形成。从此，县征收局实为当地驻军把持，长达十余年的时间。这个时期，县征收局虽然存在。但已不隶属于省财政厅。

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防区制告终。田赋和田赋附加及捐税等，仍由县征收局征收。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征收局下设一个总柜，七个分柜，一切田赋税捐，概由征收局设柜自收，取消了防区制的代征包收制。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三月，征收局又将内设的股、室改为三个组，各组设组长一人，组内分设一、二、三等组员各一人，局设秘书一人。

国民政府为了加强粮食的征收与募集，便于对粮食进行统一管理，层层建立管理粮食的组织机构。民国二十六年（1937年）十月，我县各区、乡成立了“粮仓保管委员会”，负责仓谷的派募、购运、收藏、仓房建设及修葺事项。

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八月，“温江县粮食业同业公会”与“斗纪业同业公会”先后成立。粮食业同业公会的办公地址在北街城隍庙侧，共有会员37人。斗纪业同业公会办公地点设在西正街星寺巷，会员7人。同年九月十六日，成立“温江县粮食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由县长兼任，其他委员由地方士绅充任。粮管会隶属于县政府，受省粮食管理局统管、监督。它是执掌粮食的调查登记、调节、平价和公有仓库以及积谷等事项。粮管会委派粮食干事。分驻各乡镇，管理有关粮食事宜。

民国三十年（1941年），国民政府为解决军用民食的需要，乃决定将田赋征收法币改为征收实物，各省田赋归中央接管。县府奉令于九月一日正式成立“财政部四川省温江县田赋管理处”，处长由县长兼任，副处长由省田管处任命，并由副处长处理日常业务。九月十六日设立“温江县粮政科”经县府遴选呈报省府委任，唐桐栖为首任科长。该科设科长、科员、办事员共五人，专责办理粮食行政及收储事宜。粮政科与县田管处在各乡镇设置“征购粮食办事处”（以三乡镇设一处为原则）。设督收员一人，正副主任各一人。正副主任由乡镇长兼任，负责督促缴纳粮食、保卫仓库及一切行政上责

任。处内分设经征、经收两组，配备经征、经收员各一人。此外，配备催征警及斗手、仓夫若干人。

民国三十二年（1943年）九月一日，县田管处奉省田管处令，将三十、三十一年度的田赋“一征一购”改为“一征一借”。县田管处即将下设的“征购粮食办事处”改为“粮食征收办事处”。民国三十三年（1944年），田赋征实收纳地点，在全县十八个乡镇中共有六个征收处，为：隆兴乡、文家乡、永兴乡、永安乡、和盛乡、寿安乡等征收处。

民国三十四年（1945年）四月一日，县府奉省府指令，将县粮政科、储运处合并，正式改名为“温江县田赋粮食管理处”，改属中央粮食部管辖，直至民国三十八年（1949年）止。

温江县田赋管理处（后改称田赋粮食管理处）历任副处长名单如下：

民国三十年	晋 鸿 图
民国三十一至三十三年	刘 兆 赤
民国三十四至三十六年	安 济 康
民国三十七年	王 大 用（八月二十七日以后为王厚基）
民国三十八年	王 厚 基

第二节 仓库管理机构

民国以来，军阀混战，政局不稳，国民政府虽有积谷备荒之举，但尚未完善仓库管理的组织机构。民国十年（1921年）前后，我县有济田162亩（济田所收获的粮食储存在济仓，作防荒救灾之用），可收租谷360余担。除一部份以市价交银折抵租谷外，其余部份租谷储存在县知署济仓内。

民国二十五年，国民政府加强了仓储管理。通令各地依照有谷有仓的原则，规定了培建新旧仓廩办法。民国二十七年（1938年），复拟定补充建仓办法七项。凡修建新仓，每容量一市石，所需经费，不得超过四角，培葺旧仓，不得超过二角。其经费在地方公款、指定筹拨，列入预算内报支。如地方无法筹拨之时，可在积谷总量三分之一内，提售充用，但事先须造报预算、图说、核准、招标建修，事后应切实验收。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十二月十七日，省府训令各县屯储粮食，修建仓库，规定在屯储粮食建仓的容量，按人口平均每人屯储谷四市升的比例修建谷仓。该年底动工修造，于次年十一月相继建成县城西外河坝街仓库和文家场正宗寺仓库。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十二月，县仓库管理机构正式成立，全称是“全国粮食管理局成都仓库温江分仓库”。

民国三十年（1941年）初，国民政府为了调节民食，供应军粮，办理粮食采购，验收保管，加工运送等工作。由全国粮食管理局正式颁发“全国粮食管理局四川省仓库组织章程”通令四川各地均建立仓库管理机构。并把四川划分为若干辖区，其要冲